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6—067 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昆明市人民政府签署
《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方式、合作项目有待于另行商议和约定，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各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履行。

2、因具体合作业务协议尚未签订和实施，该框架协议对公司当期及未来业绩影响目前尚不确定。

3、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蓝光英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英诺”）与昆明市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协议对方昆明市人民政府已就协议签订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包括投资金额、投资项目明确后，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签订战略框架协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在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中做好持续信息披露工作。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昆明市人民政府

乙方：四川蓝光英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内容

1、医疗影像大数据 3D 打印项目

乙方利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疗影像云平台技术和数字化医学服务能力，于未来三年内，在昆明市投资建成具有辐射西南地区能力的医疗影像大数据中心、医学 3D 打印工程中心、大健康展示中心、服务区域内具备条件的医疗机构，致力于提高区域医疗机构的医疗影像诊断整体水平。

2、医学 3D 生物打印产业孵化园项目

由甲方建设医学 3D 生物打印产业孵化园项目，打造 3D 生物打印孵化平台，由双方合作运营。乙方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在该平台内进行孵化和转化，推动医学 3D 生物打印向产业化、规模化发展。

3、昆明大健康高峰论坛

双方共同合作举办昆明大健康高峰论坛，并努力将其打造成在大健康产业领域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高峰论坛。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支持乙方按照昆明市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规划进行项目选址，并协助乙方办理其昆明公司注册工作。

（2）甲方授权下属企业或单位建设医学 3D 生物打印产业孵化园，并与乙方合作运营；协助乙方完成医疗影像大数据 3D 打印项目（医疗影像大数据中心、医学 3D 打印工程中心、大健康展示中心）的建设。

（3）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甲方适时将合作项目列入昆明市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并在人才引进、资金扶持、资质认证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

（4）甲方在医疗影像数据领域给予乙方优先战略合作伙伴待遇，支持乙方在昆明市内各相关高校、市属及县属医疗机构推广使用其技术和产品，并协调有关部门在云南省内推广使用。

（5）甲方牵头筹备昆明大健康高峰论坛，做好会议会址选择、筹办模式等的研究制定和报批工作。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承诺，在昆明投资建设“医疗影像大数据 3D 打印项目”，将“大健康 3D 打印产业园”作为其核心技术转化和产业化的首选平台。

(2) 乙方承诺，“医学 3D 生物打印产业孵化园项目”建成后，负责待孵化项目的引进工作，着力引进一批行业内有影响力的科技创新资源。

(3) 乙方承诺，“医疗影像大数据 3D 打印项目”的建设将不再增加甲方医疗机构硬件投入，并保证数据安全、真实可用。数据产权归甲方所有，经甲方许可乙方方可使用，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提供第三方使用。

(4) 乙方承诺，充分发挥自身在国内外技术领先和行业资源整合能力强的优势，积极参与筹办昆明大健康高峰论坛。

(5)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在昆明市设立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并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三) 其他约定

1、双方建立高层领导定期会商制度，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对口联络、长效合作机制。双方共同组成专门工作小组进行联系和对接，推动项目落实。

2、本协议为甲乙双方为加强合作而订立的原则性协议，项目具体合作事宜，根据实际情况，在本协议的基础上，由甲方或甲方下属企业或单位与乙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另行签订具体业务合作协议。

3、根据法律、法规、规章或者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作项目须履行招标、审批等程序的，应当依法、依规办理。

4、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此次战略合作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生物医药是昆明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之一，产业基础较好。本次协议的签署将有助于合作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建设昆明“大健康 3D 打印产业园”，在大健康领域展开全面合作，有助于公司 3D 医疗影像系统的推广和运用。

因具体合作业务协议尚未签订和实施，因此对公司当期及未来业绩影响尚不确定。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方式、合作项目有待于另行商议和约定，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各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履行。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跟踪有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报备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15日